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依法履行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进行监督，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合法权益、改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工作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名称
1	第三届监事会 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 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3 日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 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7 日	1、《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	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0、《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2、《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按照规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内部控制等相关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依法出席或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议案的执行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勤于职守，在执行公司公务时没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公司财务工作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多次对公司的定期报告、财务报表、财务制度、财务状况及财务管理情况等进行检查。认为：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内控制度较健全，财务运作规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三)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管理情况，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四)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经核查，2024 年度发生的担保事项是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情况做出的决定，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损害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保护了公司的资产安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七)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完整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人员范围，及时登记知悉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度，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履行监督职能，关注公司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增强风险防范意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监事会将持续推进自身建设，进一步提升监事会履职能力，有针对性的加强法律法规、公司治理、财务管理等相关方面的学习，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特此报告。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